

邵阳市司法局

邵司复函〔2025〕20号（A2类）

对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038号建议的 答复

莫柏斌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对实体企业行政处罚信息规范管理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制定统一标准的信息平台”的部分。我市认真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完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的指导意见》文件要求，按照“一库一网一平台”的总体框架，在企业、个人、社团和事业单位信用信息系统的基础上，建成了全市统一的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信用中国（湖南邵阳）”，并在平台开设了行政执法信息“双公示”专栏，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归集、公示按照全国统一标准实施。同时，按照“谁执法谁公示”原则，由作出执法决定的执法部门在七个工作日内通过部门网站及信用中国（湖南邵阳）公示相关信息。

二、关于“提高行政处罚信息应用管理与更新维护”的部分。我市依托全省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一体化平台，归集全市市场监管、农业农村、应急管理、生态环境、交通

运输、文化旅游等各类执法领域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数据信息，通过数据分析对全市行政处罚现状进行研判，为执法评议工作开展提供评估依据。持续推进企业信用修复工作，实行“两书同达”制度，对当事人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时同步送达信用修复告知书，并在“信用中国（湖南邵阳）”开通了信用修复“一件事”入口，按照“谁认定、谁修复”原则，由认定部门制定信用修复条件，在满足行政处罚最短公示期（三个月），纠正违法行为后可以线上申请信用修复，修复完成后，依法依规不再向社会公示。没有申请的，行政处罚信息公示期届满后（最长三年），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自动停止公示。2025年1月-6月，全市目前101家企业已完成行政处罚信用修复工作，有效消除企业自身在融资授信、招标投标等领域的不良影响。

三、关于“提高行政处罚信息科学化、规范化管理水平”的部分。我市全面开展行政执法事项目录、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免罚轻罚清单等三张清单修订工作，全面推进包容审慎监管，营造企业安心经营的发展环境。全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依据本部门权责清单修订本部门行政执法事项目录，从源头规范行政执法权力运行，工信、消防等17个部门出台本系统行政执法事项目录；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范围内进行合理细化量化，明确从轻、一般、从重等多个裁量阶次情形，合理确定罚款数额，公安、人社等10个部门重新修订出台本系统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全面推行“首违不罚、轻违不罚”制度，市场监管、农业农村、水利、

教育等 17 家行政执法单位出台并公布轻微违法行为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免予处罚清单。2024 年，全市办理免罚轻罚不罚案件 3.9 万件，免罚金额约 5551.26 万元。

下一步，我局将深入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大力整治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等问题；加强涉企行政检查计划管理，全面推行“扫码入企”；发挥行政执法监督员作用，建立行政执法监督企业联系点；加强行政处罚信息管理，推进全省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一体化平台与“信用中国（湖南邵阳）”平台数据互联互通，营造更加公平透明可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感谢您对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杨舟 13787398998